

醫藥行銷師(Medical Representative) 認證資格考試簡章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- 1.大專院校醫藥衛生相關科系畢業，並修完生理學、藥理學、藥事法規+醫藥倫理，並選修或補修醫藥行銷師學分者。
- 2.大專院校非醫藥衛生相關科系畢業，凡修完「生理學+藥理學(3 學分)」、「醫藥行銷學(2 學分)」、「藥事法規+醫藥倫理(1 學分)」，共 6 學分以上者。
- 3.院校與本會簽訂產學合作備忘錄之在校生，凡修完「生理學+藥理學(3 學分)」、「醫藥行銷學(2 學分)」、「藥事法規+醫藥倫理(1 學分)」，共 6 學分以上者。
- 4.大專院校畢業，於生技醫藥產業之業務、行銷及相關部門服務年資三年（含）以上，並檢附下列任一文件：

(1)公司出具之服務證明

(2)勞保投保證明及名片

前項所述生技醫藥產業包括藥廠、醫材、生技廠、藥局總部。業務、行銷及相關部門服務包括 commercial positions 如業務、行銷、KAM、sales excellence, Business development 等。若有疑問請提至醫藥行銷師(Medical Representative)認證推廣執委會討論。協會保有最終決定權利。

二、考試報名費用：

報名費用：1,500 元，附贈題庫電子檔與協會行銷學專書 2 本。

匯款資訊：台北富邦銀行 世貿分行，帳號：82120000178428，戶名：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張博勝。

三、考試科目：

考試科目共四科（生理學、藥理學、醫藥行銷學、藥事法規+醫藥倫理），每科考 50 題，總分 400 分。

四、考試報名：

1.報名文件：

考試範本內附報名表(內有編號，影印無效)，

將(1)填妥的報名表（務必貼照片）

(2)報考資格證明資料（兩項皆需附上）

A.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書之影印本，並簽名蓋章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

B.學校修習學分證明之正本

郵寄至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（110610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2 段 115 號 2 樓），進行資料審核。

附註：經查所附之資格證明書為不實者，本會得取消其考試資格，且之後該員所出具之證明一律不具效力，特此聲明。

*審核資格通過者，通知考試；考試通過者，通知參加 MR 認證訓練。

五、考試日期：另行通知

原則上每年舉辦 2~3 梯次，每梯次考試時間為半天。

六、考試地點：另行通知

北區／中區／南區報名超過 25 人即開闢考場，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。

**醫藥行銷師(Medical Representative)
認證資格考試簡章**

七、考試時間：

時 間	科 目
08:50-09:00	入場
09:00-10:20	生理學 藥理學
10:20-10:40	休息時間
10:40-12:00	醫藥行銷學 藥事法規＋醫藥倫理

八、考試規則：

1. 考試當天請務必攜帶「有照片及身分證字號」之證件（如：身分證、駕照及健保卡等）應考，入場應試時請將證件置於桌面「右上角」，以備查驗。
2. 應考人應依照編定之准考證號碼入座，桌面座號應與准考證號碼相符，如有不符，應即舉手，請監試人員查明處理。
3. 遲到 10 分鐘以上不得入場。
4. 考試開始 20 分鐘內不得出場。
5. 請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，不得使用鉛筆，並以標準字體工整書寫答案。
6. 不得於試卷上書寫答案外之文字。
7. 考試進行中及作答完畢後嚴禁於考場內、外喧嘩。
8. 如有作弊等事情發生，經監考官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考試資格。
9. 試卷不得帶離考場。
10. 遵守監試人員之規定與指示。
11. 當日缺考者視同放棄，需重新繳交報考費用。

九、考試通過標準：

1. 四科總分 400 分，每科均須達 60 分以上才算考試通過。
 2. 不及格的科目可以參加補考，補考每科 500 元、補考資格保留二年。
 3. 考試通過成績僅保留 2 年，超過 2 年未參加認證訓練者，需重新取得考試通過證明。
- 附註：當日缺考者視同放棄，需重新繳交報考費用。

十、報名截止日：考試日期之前兩週。

十一、本協會保留本簡章辦法修訂之權利。

十二、公告日期：2025 年 10 月。